

证券代码：870442

证券简称：江苏天毅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江苏天毅冷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强云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00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吴强云代表董事会作《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总结 2018 年公司总体经营状况及业务发展情况，对 2018 年度各项业务指标进行分析，并对行业发展趋势、公司未来规划及 2019 年经营目标进行了分析和论述。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主席赵维福代表作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主要内容包括 2018 年度公司监事会召开会议的情况、监事参会情况、监事列席监督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情况、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意见、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意见等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予以汇报。

《江苏天毅冷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4）和《江苏天毅冷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3）已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

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归纳了公司 2018 年度各项主要财务数据，并重点对收入、存货、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等指标进行了具体分析。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预算编制的依据、范围及管理要求，结合所处行业及业务发展情况编制了 2019 年财务预算，《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制定了 2019 年公司经营目标，并对预测的经营指标进行了分析。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证天通[2019]证审字第 1801003 号《审计报告》对公司 2018 年度的审计结果，公司 2018 年度未盈利，公司 2018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及其解读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公司对相应的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江苏天毅冷锻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已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8 年度聘任的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通合伙）勤勉、尽职，公司拟续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9 年度公司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其报酬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

《江苏天毅冷敏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已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公司股东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公司经营发展，2019 年 3 月 18 日，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句容支行签署两份《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协议约定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句容支行向公司提供合计 400 万元（大写：肆佰万元整）的借款金额。由公司股东吴修远、吴强云、毛丽琴为前述借款向银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由公司股东吴修远、毛丽琴以其拥有的房产向银行提供抵押担保。

《江苏天毅冷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为公司融资担保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已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4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股东毛丽琴与股东吴强云、吴修远分别系夫妻、母子关系，股东毛丽琴系股东南京旭益昇信息技术中心（有限合伙）一般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

伙人，根据《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及本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于本议案，股东吴修远、吴强云、毛丽琴、南京旭益昇信息技术中心（有限合伙）均需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合计 24,6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2%。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天茂律师事务所律师

（二）律师姓名：孙秋秋、肖舒晨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以及形成的会议决议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江苏天毅冷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二）《江苏天茂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天毅冷镦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八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江苏天毅冷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5 日